

债券代码：136240

债券简称：16 北部湾

债券代码：124896

债券简称：14 北港债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划入本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一）经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为了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自治区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战略部署，促进国有资本向重点行业、关键领域和优势企业集中，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关于印发 6 户监管企业战略性重组涉及业务板块调整工作方案的通知》（桂国资改革字〔2018〕45 号）要求，经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双方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签订了《国有股权划转框架性协议》。

根据协议内容，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西临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北投森航木业有限公司（占股 55%）和广西北投升龙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占股 46.78%）三家公司剥离南宁港公司后，将其持有的南宁港公司 100%股权、南宁港公司持有的广西北投森航木业有限公司 55%股权和南宁港中储粮仓储有限公司 33%股权无偿划转至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下属机构。正式股权划转协议

将另行签订。

(二) 本次股权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办理。

二、影响分析

(一) 南宁港是我国 28 个内河主要港口之一，是西南水运出海通道和西江黄金水道的重要枢纽，也是广西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的重大工程。此次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划转，是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政府从广西经济全局统筹谋划作出的战略部署，有利于加快西江内河公共码头统一建设、运营和管理，提高国有资产配置和运营效率；有利于南宁港更好地融入西江内河港群，发挥整体资源优势，进一步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和动力；有利于南宁港充分发挥区位优势，加强其与西江内河码头、北部湾港的联动，推动江海联运、江铁海联运，更好地服务广西经济社会发展。

(二) 本次划转不会对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财务情况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本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本公司将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存续期间内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22 日

